

东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B类)

东文广旅体函〔2023〕51号

东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东莞市 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第 20230152 号 建议答复的函

袁继旺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在居民小区、文化广场、公园等场所建设广播》(第 20230152 号)的建议收悉，经综合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意见，现答复如下：

一、我市应急广播建设总体情况

您所提及要建设的“广播”在广播电视行业中统称为“应急广播”。应急广播是政府应急管理的重要手段，也是政府推行基本公共服务的重要内容。2017 年，原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发布《全国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总体规划》。2020 年，省广播电视局编制印发《广东省应急广播系统建设规划》，正式启动全省应急广播系统建设。2021 年，东莞市全面铺开市、镇、村三级应急广播平台建设。截止 2023 年 3 月，已建成 1 个市级应急广播系统，10 个镇级应急广播系统，146 个行政村（社区）应急广播分控平台，大喇叭系统终端 1134 个。实现广播信息播发 12278 次，其中应急信息播发 752 次，日常信息播发 11526 次。下来，将围绕以下三方面

发力推动应急广播建设，**一是**进一步明确各镇街要把推动应急广播系统建设作为提升政府现代化综合治理能力和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重要内容，明确职责分工，落实工作任务，切实推动工作取得实际成效；**二是**通过广播、电视、新闻网站等开展大力宣传，让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充分了解应急广播系统给生活生产带来的实际好处，为推动应急广播系统有效使用和规范管理营造良好舆论氛围；**三是**加强应急广播体系运营管理，加快完善出台应急广播系统信息播发工作流程，建立健全应急广播技术维护、运行与播出管理等工作机制，确保广播播出快速高效、安全规范。

二、关于应急广播终端播放信息音量和时间问题

考虑到应急广播使用的不同场景，在提高基层应急广播覆盖面和适用性等方面，从群众实际需求出发，采取因地制宜的方式。在播放信息音量方面，大型广场、商业街区、学校、工厂等周边以收扩机和大喇叭形式部署建设应急广播接收终端；居民小区、公园、文化广场等周边以音柱形式部署建设应急广播接收终端。在播放时间方面，镇村两级平台会根据各地实际和工作需要适当调整播放时段。同时您提出的时间安排我们会及时与镇级相关部门反映情况，合理安排播放时段，最大限度发挥应急广播使用效果。

三、关于应急广播播放信息内容问题

应急广播信息播放实行的是平战结合的方式，即是通常情况下用来传达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丰富广大人民群众文化生活，特殊情况下如出现恶劣天气或发生地质灾害等，

发布各级党委政府的应急指令，避免发生重大伤亡事故和财产损失。**一是**在新冠疫情防控工作中，我市试点镇村充分发挥应急广播平台作用，通过有效宣传，为基层防控疫情精准发声，打通疫情防控宣传“最后一公里”，对各类政策性宣传起到覆盖广、传播快、知晓率高的好效果。**二是**在党的二十大宣传工作中，各地应急广播系统将主题宣传教育栏目纳入日常播出计划，一方面有效衔接中央新闻内容，另一方面开设专题栏目，每天不定时宣传党的二十大思想。通过喜闻乐见的形式，推动主题宣传教育深入群众、深入基层、深入人心，让党的好故事、好声音飞入寻常百姓家，营造浓厚的学习教育氛围，让学习教育入脑入心。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您对东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东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3年4月27日

（联系人及电话：广播电视科 王倩华，22837063）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市政府办公室，相关会办
单位